

扶貧委員會

職業訓練局服務概覽

目的

概述職訓局現有服務，以及其為響應政府扶貧政策而推行的計劃。

概覽

2. 職訓局是全港最具規模的職業教育及培訓機構，為離開主流教育的中三、中五、中七學生，以及雙待青年，開辦一系列廣泛的職前課程，提供專業教育及培訓，讓他們完成訓練後選擇就業或進修。此外，職訓局亦為在職人士提供兼讀的增修課程，以提升其技能知識。

3. 職訓局的課程和服務由下列機構提供：
- (a)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專教院）九間分校（參閱附錄）
 - (b) 18間訓練及發展中心（參閱附錄）
 - (c) 位於薄扶林、九龍灣及葵涌的學徒事務署。
 - (d) 位於蘇屋的職業訓練局青年學院
 - (e) 位於將軍澳的職業訓練局邱子文高中學校
 - (f) 3間為弱能人士而設的技能訓練中心（觀塘、屯門及薄扶林）

(a) 專教院

4. 專教院主要提供下列 9 個學科的全日制及部分時間制收費課程，畢業生可獲頒授證書、基礎文憑、文憑以至高級文憑學歷：

- 應用科學
- 工商管理
- 幼兒教育及社會服務

- 資訊科技
- 建造工程
- 設計、印務、紡織及製衣
- 電機及電子工程
- 酒店、服務及旅遊學
- 機械、製造及工業工程

2004/05 學年，專教院學生人數約有 50,000 人（全日制學生 31,000 人，部分時間制學生 19,000 人）。

（b）18 間訓練及發展中心

5. 職訓局轄下 18 間訓練及發展中心主要提供全日制及部分時間制職業培訓課程，對象層面廣闊，有中三離校生，也有具大學程度、富工作經驗的在職人士。大部分全日制課程（畢業生可獲頒授技術員基礎證書（TFC）或基本技術證書（BCC））著重實務訓練，切合工商界需要。有關課程學費低廉。受訓完畢後，大多數學員投身相關行業，部分則成為學徒，繼續接受在職培訓，並以兼讀方式在職訓局轄下院校進修。2004/05 年度，訓練及發展中心提供 8,900 個職前培訓名額，以及 43,400 個技能提升培訓名額。自 2004 年起，部分訓練中心亦為雙待青年開辦職業發展計劃的課程（VDP）（見第 7 段）。

（c）學徒事務署

6. 職訓局根據法定的學徒訓練計劃，向僱主及有意成為學徒的年輕人提供免費學徒就業服務。透過學徒訓練，年輕人能成為所屬行業出色的幹練工人。青年學徒在學徒督察的督導下，接受有系統的在職訓練及輔助技術教育；學徒督察亦向學徒提供輔導與諮詢服務。現時，約有 3,000 人參加了學徒訓練計劃。職訓局正檢討及修訂該計劃的安排，使計劃更為靈活，並涵蓋更多行業。

（d）職業發展計劃及職訓局青年學院

7. 由 2004/05 年起，職訓局與非政府機構合作試辦「職業發展計劃」（VDP），該試驗計劃的對象是中三以

下程度 14 至 24 歲雙待青年。計劃包括一些入門性質的短期課程，旨在提起學員對再接受教育及培訓的興趣，為日後進修或就業作好準備。VDP 包括以下三大範疇：

(1) Teen 才再現

計劃包括 240 小時職業訓練、通用及生活技能訓練。學員可於訓練期內獲得輔導支援服務。完成課程後，學員可申請修讀職訓局其他課程，取得專業資歷，如中專證書、基本技術證書、基礎文憑。此外，新的中專文憑課程亦將於 2005 年 9 月開辦。

(2) 現代學徒計劃

根據計劃，學員須接受 180 小時基本訓練，然後在特定行業接受 9 個月在職訓練。為確保參加者了解本身的真正興趣和能力，他們會在入讀前獲得密集式的輔導和評估。接受在職訓練期間，他們可透過政府技能提升計劃報讀相關課程，並獲得資助。計劃初期所涵蓋的行業有美容、美髮、本地導遊及中式餐飲等。

(3) 青年內地培訓計劃

根據計劃，學員須接受基礎技術訓練，修讀職訓局技術員基礎證書 (TFC) 或基本技術證書 (BCC) 課程；他們也須接受關鍵技能訓練，才能參加內地為期六個月的實習培訓。在內地機構實習期間，學員的進度須受導師及學徒督察的嚴密監管。

8. 位於蘇屋邨的職訓局青年學院於 2004 年成立，是專為雙待青年提供職業教育及培訓的大本營；學院為響應「職業發展計劃」而開辦的課程包括下列範疇：

- 美容及形象設計：美容護理包括美髮、護膚、美甲及纖體。
- 籌辦宣傳節目：廣告、指示牌、影音效果。
- 生活與環境：園藝與庭園設計。

- 資訊科技：網頁設計、錄影製作及電腦動畫製作。
- 體育：運動及康樂活動助教

9. 青年學院也開辦其他職訓局課程，使畢業生能考取專業資歷，如中專證書、基礎文憑（新的中專文憑課程於2005年9月開辦），協助有志重返校園的雙待青年再次啟航。「職業發展計劃」於2004/05年度共開辦2000個學習單元。在經費情況許可下，2005/06年度的學習單元將增至4000個。

(e) 位於將軍澳的職訓局邱子文高中學校

10. 職訓局於2004年成立了一所高中學校，為中三離校生提供更多元化的高中教育課程。學生可循雙軌升學途徑，選擇參加中學會考或以校內成績升讀職訓局課程。該校於2004/05年度提供學額360個，並擬於2005年/06年度增至700個。

(f) 弱能人士的技能訓練中心

11. 職訓局轄下設有三間供15歲以上弱能人士就讀的技能訓練中心，以提高學員的就業能力，並協助他們融入職場及社會。擬定的訓練名額約有700個。

(g) 為弱勢社群而設的服務

(i) 技能提升計劃

12. 專教員分校及訓練中心也根據政府技能提升計劃，為初級從業員提供以專業技能為主的培訓課程，以提高他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力及就業能力。培訓開支70%由政府付擔。有經濟困難的學員可申請學費減免。

(ii) 為少數族裔提供職業培訓及技能測驗

13. 為回應香港工人聯會（Hong Kong Workers Union）的要求，職訓局為尼泊爾工人提供技能訓練及測

驗，使他們在電工、焊接、空調及喉管工程等範疇取得中級技能測驗認證。此外，為他們而開辦的其他課程有飲食業課程、調酒服務及房務課程，均以英語教授，有助提升他們投身酒店業的機會。在經費足夠的情況下，職訓局將根據少數族裔的需求開辦其他行業的課程。

為學生 / 學員提供的援助與服務

(a) 學生經濟援助

14. 經濟上有困難的職訓局學生及學員，可申請政府提供的學生經濟援助，或職訓局的學費減免。學生也可申請其他各種不同類型的獎學金。

(b) 機構實習

15. 職業訓練局畢業生的就業前景極佳。2004年專修學院畢業生的就業率差不多高達89%，訓練中心畢業生的就業率也約達83%。為幫助學生 / 學員畢業後更易適應工作環境，學院安排學生到機構實習，並裝備他們將來能在香港及在內地就業，包括舉辦有關內地就業前景的講座、組織參觀活動，及安排學生 / 學員在珠三角地區工商機構實習。此外，學生還獲得充分的職業與實習輔導服務。

為弱勢社群提供的新服務

16. 職訓局憑藉本身的專業經驗，可為弱勢社群推出數項服務，裝備他們的就業技巧：

- 雙待青年
- 新來港人士
- 待業成年人
- 少數族群
- 弱能人士及學障人士

17. 就業技巧（職業技能、語文能力、關鍵技能）方面的培訓須與其他工作相互配合，改變這些人士的心態，提高自發性，並以輔導、諮詢作為支援。由2004/05年開

始，職訓局為雙待青年提供的職業發展計劃試行成功，這方面的經驗可作參考。

雙待青年職業發展計劃

18. 至目前為止，職訓局在蘇屋的青年學院及多個訓練中心開辦雙待青年的職業發展課程，未來亦會加強這方面的工作。據了解，新界居民因為路程遙遠和交通費用高昂而不欲在區外接受培訓甚或受僱。如資源許可，職訓局可在不同地點設立青年學院，為鄰近地區的雙待青年服務。為踏出第一步，同時為針對新界東西、北的嚴重集雙待青青年問題、理事會已通過在儲備中撥出資本經費，在屯門專教院添置新設施，為元朗及天水圍的雙待青年提供職業培訓。2005年6月會試辦運動、電腦製作及裝嵌、髮型設計入門、專業美容護理、舞蹈表演等項目。如試辦成功，稍後亦會在其他學科開辦這些課程。另外有三個地點亦合適開設青年學院，就是職訓局的葵涌、九龍灣、薄扶林訓練中心綜合大樓。

為失業人士、就業不足人士及新來港人士而設的服務

19. 現正考慮在個別地區，例如天水圍/元朗、西貢等，設立小型的培訓及活動中心，提供以下服務：

- 就業技能培訓；
- 職業諮詢；
- 求職輔導。

20. 培訓範圍包括職業技能、語言技巧（如職業英語、職業普通話）、關鍵技能。對於新來港人士，亦須提供諮詢和輔導，助他們融入社會。職訓局開辦技能提升計劃當中，累積相當多經驗，可用作訓練失業、就業不足、新來港等人士，以提升他們的技能，例如零售、物流、基本機電工程實務、屋宇維修、產業管理、飲食及款接服務等。亦可為待業人士安排短期的就業預備課程、研討會、相關服務等。職訓局可借助行業間的網絡以及學生就業服務，為這群人士發展相類服務。

為少數族裔提供課程

21. 上文第 16 至 18 段的課程亦適用於少數族裔。不過，須將課程內容和教學材料用英文重新編寫，亦須聘請操英語的導師，會涉及額外成本。

為弱能人士及學障人士提供課程

22. 職訓局目前在觀塘、屯門及薄扶林開設三間技能訓練中心，訓練弱能人士公開就業，目前正與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緊密合作，研究可在哪一方面擴大技能訓練中心的服務範圍。

職業訓練局

2005 年 4 月 29 日

專業教育學院、訓練及發展中心

- 甲. 專業教育學院
- (i) 柴灣分校
 - (ii) 黃克兢分校
 - (iii) 李惠利分校
 - (iv) 沙田分校
 - (v) 葵涌分校
 - (vi) 官塘分校
 - (vii) 青衣分校
 - (viii) 摩利臣山分校
 - (ix) 屯門分校
- 乙. 訓練及發展中心
- (i) 汽車業訓練中心
 - (ii) 中華廚藝學院
 - (iii) 專業進修中心
 - (iv) 電機業訓練中心
 - (v) 電子業訓練中心
 - (vi) 財經事務培訓發展中心
 - (vii) 氣體燃料訓練中心
 - (viii) 旅遊服務培訓發展中心
 - (ix) 出入口及批發業訓練中心
 - (x) 資訊科技培訓發展中心
 - (xi) 珠寶業訓練中心
 - (xii) 金屬品製造業訓練中心
 - (xiii) 香港管理專業發展中心
 - (xiv) 塑膠模具科技發展中心
 - (xv) 印刷業訓練中心
 - (xvi) 零售業訓練中心
 - (xvii) 紡織業訓練中心
 - (xviii) 焊接業訓練中心